**福建理工大学校园电动自行车使用申请表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部门（单位） |  |
| 年级专业班级（学生填写）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学（工）号 |  | 身份证号（外协填写） |  |
| 非机动车行驶证 |  | 号牌种类 |  |
| 发票号（无非机动车行驶证必须提供） |  | 使用年限 | □1年□2年 □3年□4年□5年 |
| 申请协议 | 本人保证自觉遵守校园交通安全法律法规，自觉服从学校保卫部门管理。行驶中靠右行驶，注意礼让行人，不超速（15公里/小时）、不超载、不鸣笛、不追逐打闹、不单手骑行、使用手机等；严禁电动自行车骑车带人（搭载12周岁以下的未成年人除外）；在指定停车按位顺序停放，不堵塞消防通道，保证在学校规定的集中充电场所充电等。承诺毕业（离校）后将电动自行车自行带离校园。如有违反上述行为，本人愿意承担一切相应责任。申请人签名：年 月 日 |
| 所在单位审核意见 | 申请人系我单位人员（学生），经审核申报人为本人购买的车辆，并在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注册登记，取得牌照，同意其申请校内行驶牌证。辅导员（签字）：分管领导（签字）： 单位（盖章）： |
| 保卫部审核意见 |  |